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98949
聯絡人：林雅芬
電 話：0437061283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961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09615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我的部落我最繪」第一屆至第四屆得獎作品於本
(111)年8月1日至8月31日於台北國際會議中心(TICC)一樓
展覽，請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7月22日臺教綜(六)字第1110072273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展覽資訊，摘述如下：
 - (一)展出時間：111年8月1日至111年8月31日。
 - (二)展覽地址：台北國際會議中心(TICC)一樓(臺北市信義路
五段1號)。
 - (三)展覽內容：
 - 1、111年8月1日至111年8月15日展覽第一屆及第二屆得獎
作品，共26幅。
 - 2、111年8月17日至111年8月31日展覽第三屆及第四屆得
獎作品，共24幅。

三、活動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或至活動官方網站及臉書



(<https://zh-tw.facebook.com/funDot.tw/>) 查看。

四、相關問題請逕洽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周小姐，電話：02-22269025#3001或e-mail:alicejj213@fundot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除外)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原特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